

证券代码：300708

证券简称：聚灿光电

公告编号：2022-079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徐英盖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陆叶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徐英盖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陆叶女士提交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徐英盖先生、陆叶女士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20,527,488股、256,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分别为3.77%、0.05%。徐英盖先生计划在2022年8月4日至2023年2月3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5,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92%；陆叶女士计划在2022年8月4日至2023年2月3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11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02%。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减持的股东基本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英盖	董事	20,527,488	3.77%
陆叶	财务总监	256,500	0.05%
合计		20,783,988	3.8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要；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含该股票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股权激励获授股份（仅高级管理人员）；

3、减持时间区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4、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姓名	拟减持时间区间	拟减持数量 不超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不超过（%）
徐英盖	2022年8月4日至2023年2月3日	5,000,000	0.92%
陆叶	2022年8月4日至2023年2月3日	110,000	0.02%
合计		5,110,000	0.94%

5、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受让方在受让六个月内，不转让其受让的股份；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7、如遇公司股票在减持期间发生除权、除息、非公开发行等事项的，减持价格区间及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8、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徐英盖先生、陆叶女士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上述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拟减持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